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2、续聘毕马威华振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2025年度报酬。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2024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1人，注册会计师1,30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00人。

毕马威华振2023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9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3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98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5.38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住宿和餐饮业。毕马威华振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27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柴婧，2012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柴婧 2007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柴婧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硕，201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周硕 2009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周硕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吴旭初，2010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吴旭初 2003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吴旭初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柴婧、周硕和质量控制复核人吴旭初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 2025 年度报酬。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 1 年。审计委员会就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4、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等文件。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